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社区网格管理中心

填报人：周妙珍

联系电话：0755-89698039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协助做好社区基础网格的划分、调整及管理工作。
2. 负责网格事件分拨，房屋和人口信息采集、统计、分析、上报，出租屋隐患排查，网格员队伍日常管理等工作。
3. 负责房屋租赁合同的登记（备案）管理、调解房屋租赁纠纷等工作。
4. 指导社区、居民小区物业管理工作。
5. 完成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我单位 2021 年度总体工作如下：

1. 疫情防控工作

通过筑牢五道防线、压实三方责任、精细化人员管理、多渠道开展宣传，坚持预防为主、群防群控，有效防控新冠感染疫情。

2. 探索开展“综合网格”改革试点工作

(1) 探索开展“综合网格”改革试点工作。

(2) 深入开展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工作。

3. 常抓不懈，不断强化日常业务工作

(1) 加强物业管理工作。

(2) 加强网格信息管理。

(3) 提升网格事件分拨效率。

(4) 提升数字化城市管理水平。

(5) 提升房屋租赁业务效率。

(三) 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预算编制要求。

(1) 预算编制要求。单位按照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深龙财〔2020〕52 号）的要求，结合我单位部门职责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 2021 年部门预算。

(2) 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由于事业单位改革，编制预算时单位改革事项尚未明确，我单位年初预算在街道财政审核后，汇总至街道一级单位合并上报区财政局，二级预算单位无独立部门预算。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单位严格按照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1—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深龙财〔2020〕52 号）的要求，加强对支出必要性、合理性审核，坚决取消不必要、非刚性项目。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足额保障关键领域、重大政策、重点项目支出需求，不留硬缺口完成我单位 2021 年预算编制。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单位按照龙岗区预算编制要求，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并按要求编制支出绩效目标表。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单位支出制定清晰、可衡量、可量化的绩效指标值，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我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

益指标。指标目标值基本符合实际情况。

(四) 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 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我单位部门预算收入 0 万元，2021 年度调整预算收入 531.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1.16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决算收入 483.75 万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实际支出 483.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3.30 万元（人员经费 238.03 万元，公用经费 35.27 万元），项目支出 210.45 万元（基本建设类项目 0 万元），预算执行率近 91.08%。

2021 年度支出类别预算执行情况表

项 目	调整预算数(万元)	决算数(万元)	预算执行率
一、基本支出	273.31	273.31	100%
人员经费	238.04	238.04	100%
公用经费	35.27	35.27	100%
二、项目支出	257.85	210.44	81.61%
合 计	531.16	483.75	91.07%

(2) 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度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

(3)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政府采购计划为 33.83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33.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83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8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4) 财务合规性

我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文件要求，制定了《坂田街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修订）》，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注重绩效和资金使用效率，坚持勤俭节约，加强财务监督，以制度规范财务行为。按相关规定审核财务收支，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的情况，也不存在截留、挤占或挪用资金的情况。金调整、调剂符合规范。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较为规范，资产配置合理。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

(5) 预决算信息公开

我单位按照《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及公开工作的通知》的要求，预决算信息在规定的期限内上报，并在相关网站平台进行公示，公开信息完整准确。

公开路径：龙岗政府在线→信息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资金信息。

公开网站：<http://www.lg.gov.cn>。

公开时间：2021年12月30日公开2020年度决算，2021年2月24日公开2021年度预算。

2. 项目管理

为规范单位整体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增进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我单位制定了《坂田街道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操作指引》，规定中明确项目谁建设、谁负责，先请示、后实施的原则。项目采购、调整、验收等过程履行相关手续，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效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重大项目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安全生产专项方案，以及施工范围和施工内容的有重大变化，或项目工期有重大调整等事项，报街道工程建设领导小组会议审定，规范了项目管理。

3. 资产管理

为加强和规范资产管理，确保资产安全，我单位按照国家、省市相关部门制定的标准执行，制定了《坂田街道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制度（修订）》，规范固定资产购置、登记领用及内部调拨流程。我单位本着资产配置与履行职能相适应的需求，根据《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预算标准》（深财规〔2013〕20号）、《深圳市市直党政机关办公家具配置标准》（深财资〔2018〕45号）的规定，申报资产购置。固定资产管理分工明确，定期盘点清查，确保账实相符。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121.90万元，年末实际在用资产为121.90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

4. 人员管理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核定编制人数为 14 人，年末在职人员 9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64.29%。

5. 制度管理

我单位高度重视制度化建设，根据工作需要和单位实际情况先后制定了《坂田街道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坂田街道财政资金暂行管理规定》、《坂田街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修订）》、《坂田街道政府采购工作制度（修订版）》、《坂田街道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制度（修订）》、《坂田街道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操作指引》、《坂田街道合同审批及管理规定（修订）》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等经济业务活动，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121 年度我单位主要履职目标：

- 一、加强疫情防控；
- 二、开展“综合网格”改革试点工作；
- 三、开展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工作；
- 四、强化日常业务工作。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疫情防控方面。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始终

把疫情防控作为严肃的政治任务和中心工作来抓，秉承“冲在一线，守好底线”的初心，慎终如始落实好“外严防输入、内严防反弹”各项防控措施。

2. 探索开展“综合网格”改革试点工作。进一步推进基层网格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改革建设，贯彻落实龙岗区综合网格改革工作方案。

3. 深入开展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工作。抓实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工作推进、抓实宣传动员、抓实等级评定、抓实等级公示、抓实问题整改等。

4. 强化日常业务工作方面。①加强物业管理工作。推进物业管理安全生产工作。督促各物业服务企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安全管理责任，落实安全主体责任；推进“宜居社区”创建；做好商品房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星级服务评价工作；加强物业小区自治指导；及时处理物业信访纠纷；②加强网格信息管理。深入开展扫楼、出租屋安全隐患排查专项行动等工作，组织网格员进行全网格、常态化开展实有人口、法人、房屋（城市部件）、事件等信息采集以及对零星工程的整治排查工作；③提升网格事件分拨效率。充分发挥网格事件分拨信息系统的桥梁作用，联通街道、社区两级，实现事件信息的统一分拨、统一监督处置，提高网格事件分拨处置的信息化水平和效率，在街道隐患排查整治、矛盾纠纷化解、市容环境考核等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④提升数字化城市管理水平。不断健全完善数字化城管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指挥、协调、监督职能作用，及时、准确派遣案件，督促各责任单

位及时有效处置案件，努力提升我单位城市管理和治理水平；⑤提升房屋租赁业务效率。按照《深圳市房屋租赁办关于下发房屋租赁管理业务规范的通知》要求，梳理完善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各项制度，做好合同审批。积极应对教育部门学位申请政策变化造成的租赁业务高峰，组织开展租赁管理系统培训，优化业务流程，提高租赁合同办理效率，方便群众办事。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 0 元，实际支出数 0 元。

（2）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财政拨款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35.27 万元；实际支出 35.27 万元。财政拨款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00.0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全年调整预算数为 531.16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 483.75 万元，全年支出控制率为 91.08%。

各季度情况如下表：

季度	指标总金额 (万元)	已支出金额 (万元)	支出进度 (%)	序时进度 (%)	序时进度 执行率(%)
----	---------------	---------------	-------------	-------------	----------------

第一季度	504.18	208.99	41.45	25	165.81
第二季度	504.22	274.07	54.36	50	108.71
第三季度	535.29	363.90	67.98	75	90.64
第四季度	531.16	483.75	91.08	100	91.08
全年平均执行率：114.06%					

(2) 项目完成情况

2021年度，我单位根据年初项目安排，积极履行年度项目目标，本年度我单位财政资金实际安排的二级项目共3个，其中“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中央直达）”项目执行率为32.76%，主要原因是项目房源核验工作由市住建局统一开展，需在项目完成后，再进一步推进项目，项目正在进行整改，后续加强项目推进。

3. 效果性

2021年度我单位总体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具体如下：

(1) 疫情防控方面

通过筑牢五道防线、压实三方责任、精细化人员管理、多渠道开展宣传，坚持预防为主、群防群控，有效防控新冠感染疫情。

(2) 各项重点工作方面

① “综合网格”改革试点工作。重新划定综合网格35个，多次会同组织部等相关部门进行座谈，重新梳理全体人员的身份、岗位、工作内容等基本情况，对岗位职责进行细化，为综合网格改革和街道人员改革做好准备，并根据人员基本情况研讨多

种综合网格实施方案，分析各种方案实施的利弊问题，在遵从龙岗区综合网格改革方案的同时，制定街道“综合网格”试点实施方案、试点社区实施方案和制度建设等相关文件；②自推广出租屋分类分级管理工作以来，取得了“业主主体责任意识明显增强、居民安全感明显提升、楼栋长参与度明显提高、矛盾纠纷明显减少、治安警情明显下降”的良好成效。

(3) 日常业务工作方面

①物业管理工作。印发了《坂田街道2021年商品房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安全工作方案》，督促住宅物业及运营商完成了22个花园小区新能源充电桩隐患整改。督促相关物业服务企业根据区住建局聘请第三方安全技术公司给出的风险评估和整改意见及时整改；②对社区进行宜居社区创建辅导，协助社区解决问题，提升社区品质，创建“广东省五星级社区”；③指导依云山庄、石化新村、四季花城召开业主大会并监督开箱验票，处理依云山庄和四季花城业主大会纸质票补录和争议纠纷，指导珠江旭景家园、万科城小区业委会换届选举工作；组织指导佳兆业悦峰花园、德润荣君府、阳光第五季、碧桂园荣汇、天景山庄、万科金色半山、家和花园等小区进行业主大会选举筹备成立工作。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单位建立了物业信访纠纷制度，严格按照信访投诉制度，处理辖区内涉及业主、业主委员会和物业服务企业的信访纠纷，及时沟通投诉涉及的个人、物业，走访了解详情，限时处理。本年度在龙岗区智慧社区系统接到群众租

赁纠纷模块共 23 条，结案 23，结案率 100%；物业模块 2071 条，结案 2071 条，结案率 100%；疫情防控模块 273 条，结案 273 条，结案率 100%。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根据我单位 2021 年群众纠纷案件情况，群众对我街道满意度较高，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较好。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从单位实际出发，编制合理的预算，并对其实际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控制，针对所有的项目进行绩效监控。并积极参与区财政局或其他部门组织的各类关于绩效管理工作培训，充分学习和借鉴优秀单位绩效管理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

（1）日常公用调整预算数 35.27 万元，决算支出数 35.2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达 100%，扣 1 分。

（2）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序时进度执行率分别为 91.35%，91.08%。导致预算执行率扣 0.18 分。

（3）一项项目未按时完成，项目完成及时性扣 2 分。

2. 改进措施

（1）加强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审核，压减一般性支出，将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控制在 90%以下。

(2) 加强预算项目执行的监控，及时发现预算执行率低的项目，并制定整改措施，保障预算执行率按序时进度开展。

(3) 项目房源核验工作由市住建局统一开展，需在项目完成后，根据市住建局下发文件核准内外业工作量后，我中心再根据文件对资金进行申请使用。因市住建局下发文件时间晚，无法在当年进行内外业资金支付，对项目剩余资金已申请结转至 2022 年继续使用。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将继续发挥勤俭节约的精神，在下一预算年度严格把控公用经费的支出，对一般性支出加大压减力度，贯彻厉行节约原则。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单位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 年度）》，设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得分 96.82 分，得分情况见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 年修订）评分表》。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修订）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p>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p> <p>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p> <p>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p> <p>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p> <p>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p>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p>	<p>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p>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p> <p>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p>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p>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p>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p>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p>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text{政府采购执行率} = (\text{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 \text{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times 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资产管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5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扣1分 整改措施：加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审核，压减一般性支出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2) 90% ≤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的, 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 1 分, 最高得 1 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 1 分, 最高得 1 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 1 分, 最高得 1 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 1 分, 最高得 1 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 × 2 分, 最高得 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 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82	第一季度得分: 1; 第二季度得分: 1; 第三季度得分: 0.91; 第四季度得分 0.91; 平均执行率得分: 2 整改措施: 加强预算执行情况跟进, 提升季度执行率。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 × 6 分。	4	1 个项目未按时完成, 根据得分公式扣 2 分。整改措施: 加强预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算项目时效性监控，及时支出。
		效果性	2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p>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p>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5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p>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p>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p>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满意度\geq95%的，得6分；</p> <p>2.90%\leq满意度$<$95%的，得4分；</p> <p>3.80%\leq满意度$<$90%的，得2分；</p>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4. 满意度 < 80%的, 得 1 分。			
总得分情况								96.82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